

# 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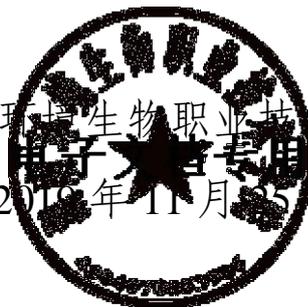
湘环院学字〔2019〕62号

## 关于印发《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班主任 团队带头人工作量化标准》的通知

各处室（部、办、所）、二级学院：

现将《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班主任团队带头人工作量化标准》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11月25日



# 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班主任 团队带头人工作量化标准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等文件精神，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发挥班主任团队带头人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强班级管理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提高班主任团队的整体管理水平。依照《关于印发我院〈班主任团队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湘环院学字〔2015〕72号）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特制定班主任团队带头人工作量化标准。

## 一、工作目标

发挥班主任带头人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动班主任团队成员不断提高班级管理能力和水平，实现班级管理工作的传帮带和班主任队伍整体素质的提升，整合基层学生管理力量，切实提高我院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水平和实践效果，形成“三全育人”的合力。

## 二、工作任务

1.班主任带头人组织班主任团队成员学习班主任工作职责，确定班主任团队建设的目标和思路，指导班主任团队成员按照学生工作部（处）和二级学院的安排部署开展班级日常管理工作。

2.班主任带头人每月召开1次班主任团队成员会议，对本团队成员进行专题培训和指导，并依据学生工作部（处）和二级学院的

班级量化考核、宿舍量化考核等数据对班主任团队成员的工作情况进行点评。

3.根据学生工作部（处）和二级学院统一安排部署，班主任带头人督促班主任团队成员按时按要求落实学院学费催缴、学风整治、安全管控、养成教育等班级管理的各项任务。

4.班主任带头人不定期对本团队所管学生班级的学风建设、评奖评优、宿舍管理等班级日常情况进行抽查，并将有关情况及时向二级学院和学生工作部（处）进行通报。

5.班主任带头人配合二级学院对班主任团队成员中工作责任心不强、工作措施不得力的班主任进行个别谈话和辅导，并指导其尽快扭转工作不力局面。

6.班主任带头人把握新生入学教育、职业生涯规划、实习、毕业等重要节点学生班级管理的方向与重点内容，通过集中授课的形式对班主任团队管理的学生进行专题培训。

7.班主任带头人每月对本团队成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评分，纳入二级学院对班主任的考核考评总分。

### **三、考核标准及运用**

1.每月至少召开 1 次班主任团队全体成员工作会议。（查看会议记录，10 分，缺 1 次扣 10 分）

2.每学期与班主任团队成员一对一谈心辅导至少 1 次。（查看工作日志记录，20 分，缺 1 个扣 10 分，该项最低为 0 分）

3.每学期召开 1 次班主任团队管理的全体学生大会。（提供活动照片，10 分，缺 1 次扣 5 分）

4.每学期为所管学生进行1次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安全教育等方面的专题讲座。（可任选1个专题，提供课件和活动照片，20分，缺1次扣10分）

5.每月至少深入学生宿舍2次检查指导生态平安宿舍创建活动。（查看工作日志记录，20分，缺1次扣5分，该项最低为0分）

6.每月对所带班主任团队成员进行1次全面考核评分。（提供评分表，20分，缺1次扣10分，该项最低为0分）

7.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为不合格：

(1)不能按照本规定履行工作职责的。

(2)在学生管理工作中，出现对违纪学生隐瞒不报或者处理突发事件不及时情况，造成严重后果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

(3)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以权谋私，经教育不改或造成恶劣影响的。

(4)违反职业道德，不能廉洁自律的。

(5)不服从上级工作安排屡教不改的。

(6)有违纪违法行为或违反校纪校规的。

(7)学院认为有不适合参加评选的其他情形的。

考核90分以上的班主任带头人发放100%津贴，80-89分者发放85%津贴，低于80分者发放70%津贴，不及格者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解聘。